

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文件



评建办发[2023] 24 号

关于举办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接待礼仪培训讲座的通知

各工作组、各教学单位：

为迎接即将到来的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进一步提高学校迎评工作服务水平，经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领导小组研究，学校邀请接待礼仪指导教师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迎评接待人员礼仪规范化培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及目的

明确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接待工作要点，提升我校本科教学评估接待人员的礼仪素养，进而提高接待能力与接待水平，强调各项迎评工作细节，就专家接待方式等方面进行深入讲解和培训，保证合格评估接待服务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二、培训时间、地点及参会人员

1. 培训时间：10月12日（星期四）下午2:30

2. 培训地点：新华校区小音乐厅

3. 参加人员：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挥部办公室、综合保障组、评估材料组、走访座谈组、考察路线组、专家联络员组、评估宣传组全体成员，学校及各教学单位讲解员、引领等涉及评估接待的工作人员。

三、注意事项

（一）请各工作组、各教学单位通知参加培训的人员，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者需向工作组（教学单位）负责人请假，并将名单上报学校评建办。讲解员、联络员和引领原则上不得请假。

（二）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三）请参会人员入场后，将手机关闭或调整至静音状态。

（四）请参会人员珍惜培训机会，认真听讲、做好笔记，并把培训内容和要求落实到迎评准备工作中。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丽红、勇军、王月蓉

联系电话：13847140711、13674712176、18647152705

评建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